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111 年度臨時人員甄選  
甄選名單及注意事項

111.12.27

編號	姓名	注意事項
1	黃如君	<p>一、 報到時間為 13 時 10 分至 13 時 20 分，請應考人依規定時間內報到，逾報到時間未到者，視為棄權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試。</p> <p>二、 請應考人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(限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 IC 卡，請擇一攜帶)供查驗，並依指定時間及地點應試；未攜帶前述指定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。若因身分證件照片辨識困難，必要時得拍照存證。</p> <p>三、 筆試時間、口試時間： 筆試 13：30 至 14：10；口試 14：30 開始。</p> <p>四、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，應試者進入本分署應配戴口罩(請自備)。</p>
2	施佳惠	
3	莊淑美	
4	張金英	
5	陳冠紋	
6	卓秣卉	